

徐红光 编著



汽车服务人员自学读本
汽车服务行业培训教材
高校汽车专业选用教材

百问百答

汽车保险与理赔



汽车服务人员百问百答系列书



中国电力出版社
www.cepp.com.cn



1.1 汽车保险与理赔
1.2 汽车保险与理赔
1.3 汽车保险与理赔

汽车保险与理赔



第1章 绪论

1.1 汽车保险与理赔

汽车服务人员百问百答系列书

汽车保险与理赔 百问百答

徐红光 编著



中国电力出版社
www.cepp.com.cn

内容提要

《汽车服务人员百问百答系列书》

汽车保险与理赔百问百答

本书立足于实际,根据最新的保险条款,以问答的形式,对汽车保险基础知识、汽车保险历史、汽车保险责任、汽车保险投保、汽车保险检验与定损、汽车保险理赔等问题进行了详细地介绍。本书主要内容包括:保险学基础、汽车保险概述、汽车保险险种与基本条款、事故车辆检验与定损方法、汽车保险事故理赔、汽车消费贷款保证保险、汽车保险案例分析及相关法律法规。

全书以问答的形式编排,通俗易懂,深入浅出,力求融知识性、实用性和通俗性为一体。本书既可作为保险或中介机构从业人员的业务参考书,也可作为相关院校交通、车辆、服务等专业学生的学习用书,同时也可供广大汽车用户了解相关保险知识之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汽车保险与理赔百问百答/徐红光编著. —北京:中国电力出版社, 2007

(汽车服务人员百问百答系列书)

ISBN 978-7-5083-5419-4

I. 汽… II. 徐… III. ①汽车保险-问答②汽车保险-理赔-问答 IV. F840.63-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45481 号

中国电力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三里河路 6 号 100044 <http://www.cepp.com.cn>)

汇鑫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

2007 年 7 月第一版 2007 年 7 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850 毫米×1168 毫米 32 开本 8.25 印张 259 千字
印数 0001—4000 册 定价 15.00 元

敬告读者

本书封面贴有防伪标签,加热后中心图案消失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我社发行部负责退换

版权专有 翻印必究

前言 PREFACE

汽车服务业是汽车产业链上的重要环节，是联结汽车生产者与使用者的纽带。汽车服务业的发展不仅影响消费者对汽车使用的满意度和对汽车作用的判断，也在很大程度上影响汽车的生产和发展。而我国的汽车服务业与国际水平相比还处在较低水平，因此，在汽车工业迅速发展的形势下，大力促进我国汽车服务业的迅速发展，提高服务水平及其竞争力，就成为迫在眉睫的任务。

为了提高汽车服务业专业人才的数量、提高人才培养的质量、提升汽车服务人员素质，特编写《汽车服务人员百问百答丛书》。本丛书结合当前汽车发展方向与先进技术，不仅介绍了汽车服务业各主要专业的基本知识，更与实际相结合，尤其注重对服务人员专业技术能力的培养。本套丛书体系清晰、概念清楚、选材适当，不仅适合自学要求，也可满足课堂教学的需要。是汽车服务业从业人员的敲门砖，也是理想的汽车专业技术培训教材。本丛书包括：《汽车检测与诊断百问百答》、《汽车拆装与维护百问百答》、《汽车营销与服务百问百答》、《汽车评估与鉴定百问百答》、《汽车美容与装饰百问百答》、《汽车保险与理赔百问百答》。

本书为丛书之一，即《汽车保险与理赔百问百答》。随着我国汽车保有量的大幅增加，机动车辆保险业务也得到了迅速的发展，在降低交通事故损失、稳定社会等方面发挥着积极的作用。但应该看到，我国的保险制度和服务水平还存在待完善和提高的方面。为了让保险或中介机构的从业人员掌握专业的保险理赔知识，熟悉具体操作流程；让每一个机动车驾驶者了解保险常识，掌握事故处理的办法，特编写本书。

本书根据2006年7月1日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施行后的各款保险条款，以问答的形式对保险基本概念、汽车保险历史、汽车保险责任、汽车保险投保、汽车保险检验与定损、汽车保险理赔等问题作了介绍。本书重点突出，理论联系实际，深入浅出，力求融知识性、实用性和通俗性为一体，可供广大汽车保险专业人员阅读，也可作为大中专院校师生汽车保险课程的指导参考书。

本书由淮阴工学院交通工程系的徐红光老师编写。在编写过程中参考了大量教材、著作文献及网页，在此谨向这些资料及参考文献的作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加之时间仓促，书中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07 年 3 月

目录 CONTENTS

前言

第1章 保险学基础

1

1. 什么是保险? 1
2. 保险的职能有哪些? 1
3. 保险的作用是什么? 3
4. 保险的本质是什么? 6
5. 保险的要素有哪些? 7
6. 保险有哪些分类方法? ... 8
7. 保险的特征有哪些? 13
8. 什么是近因原则? 13
9. 什么是过失责任原则? ... 14
10. 什么是无过失责任原则? 15
11. 什么是推定过失责任? 15
12. 什么是保险利益原则? 15
13. 什么是诚信原则? 17
14. 什么是损害赔偿原则? 17
15. 什么是权益转让原则? 18
16. 什么是分摊原则? 18

第2章 汽车保险概述

19

17. 保险是如何产生的? ... 19
18. 什么是汽车保险? 汽车保险是什么时候产生的? ... 20
19. 汽车保险有哪些种类? ... 20
20. 汽车保险的作用是什么? 20
21. 强制汽车责任保险有什么特征? 22
22. 实行责任强制保险制度的意义是什么? 23
23. 什么是从车主义保险制度和从人主义保险制度? ... 23
24. 什么是保险人、投保人、被保险人、保险代理人? ... 28
25. 投保人与被保险人是否必须一致? 如果不一致有什么影响? 28
26. 什么是风险? 28
27. 什么是保险标的、保险金额、费率? 29
28. 什么是保险责任和除外责任? 29

29. 什么是免赔额和免赔率? 30
30. 什么是保单和批单? ... 30
31. 如何购买汽车保险? ... 30
32. 保险代理人有哪些“陷阱”? 32
33. 购买的汽车保险何时生效? 是否以交费时间为准? ... 32
34. 汽车过户后保险是否必须过户? 33
35. 汽车保险的保险期限有多长? 33
36. 如何区分营运车辆与非营运车辆? 33
37. 什么是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 33
38. 基本险的种类有哪些? ... 33
39. 第三者的定义是什么? ... 34
40. 常见的附加险有哪些? 如何理解其与基本险的关系? 34
41. 不同保险公司名称相同的险种是否一样? 36
42. 汽车投保方式有哪些? ... 36
43. 车险中的 A、B 类车辆是如何区分的? 37
44. 汽车保险的投保程序是什么? 37
45. 汽车保险费率有哪些影响因素? 38
46. 旧车投保时如何确定机动车损失险保险金额? 40
47. 不足额投保的后果如何? 41
48. 如果投保了意外伤害寿险, 是否可以不投保车上责任险? 41
49. 机动车损失险的保险金额如何确定? 41
50. 汽车保险费率如何调整? 41
51. 机动车损失险保费如何计算? 45
52. 第三者责任险的保费如何计算? 46
53.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的保费如何计算? ... 47
54. 车上人员责任险的保费如何计算? 49
55. 机动车提车保险的保费如何计算? 49
56. 其他附加险保费如何计算? 49
57. 什么是无赔款优待? ... 51
58. 获得无赔款优待需具备何种条件? 52
59. 汽车保险能否同寿险一样多份投保? 52
60. 如何选择保险险种? ... 52
61. 车辆投保后是否可以高枕无忧? 53
62. 怎样办理退保手续? ... 55

63.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条款的内容是什么? ... 57
64. 机动车损失保险条款的内容是什么? 58
65. 特种车保险条款的内容是什么? 66
66. 机动车辆第三者责任保险条款的内容是什么? 76
67. 机动车提车保险条款的内容是什么? 82
68. 盗抢险条款的内容是什么? 91
69. 玻璃单独破碎险条款的内容是什么? 92
70. 火灾、爆炸、自燃损失险条款的内容是什么? ... 92
71. 新增设备损失保险条款的内容是什么? 93
72. 自燃损失险条款的内容是什么? 94
73. 车身划痕损失险条款的内容是什么? 94
74. 不计免赔率特约条款的内容是什么? 95
75. 可选免赔额特约条款的内容是什么? 95
76. 发动机特别损失险条款的内容是什么? 95
77. 机动车停驶损失险条款的内容是什么? 96
78. 代步机动车服务特约条款的内容是什么? 97
79. 车上货物责任险条款的内容是什么? 98
80. 更换轮胎服务特约条款的内容是什么? 98
81.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条款的内容是什么? 99
82. 其他附加险种条款的内容是什么? 105
83.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与第三者责任险有什么区别? 112
84. 不计免赔特约险的投保前提和针对的险种是什么? 113
85. 购买了交强险是否还需要购买商业三者险? 如何购买? 114
86. 交强险投保时如何才能享受优惠? 114
87. 哪些保险公司有资格开展交强险业务? 114
88. 交强险的保险标志有什么用处? 未正确使用该标志有何影响? 115
89. 投保人购买交强险有何注意事项? 116
90. 哪些情况下保险公司需垫付抢救费用并可向

- 致害人追偿? 116
92. 救助基金垫付费用需要经过怎样的程序? 117
91. 哪些情况下救助基金应当先行垫付? 116

第4章 事故车辆检验与定损方法

118

93. 事故车辆如何检验? 118
94. 事故查勘有哪些技巧? 118
95. 事故车辆检验的主要内容有哪些? 119
96. 事故车辆定损的基本原则是什么? 120
97. 事故车辆定损有哪些方法? 121
98. 车辆定损需要注意哪些事项? 122
99. 对事故车辆检验、定损人员有哪些专业技术要求? 122
100. 车辆维修主要由哪些费用构成? 122
101. 投保的事故车辆如何维修? 123

第5章 汽车保险事故理赔

124

102. 汽车保险理赔程序是什么? 124
103. 汽车保险理赔的特点是什么? 126
104. 责任保险赔偿构成要素有哪些? 128
105.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险的赔偿额如何确定? 129
106. 交强险如何理赔? 130
107. 什么是新车购置价? 130
108. 机动车损失险的赔偿额如何计算? 130
109. 第三者责任险的赔偿额如何计算? 131
110. 附加险的赔偿额如何计算? 131
111. 施救费用的赔偿额如何计算? 136
112. 如何及时报案? 136
113. 超过48h报案, 保险公司能否一律拒赔? 136
114. 如何避免汽车保险事故处理和索赔时陷入索赔误区? 137
115. 投保机动车损失险后的汽车烧毁能得到赔偿吗? 138
116. 投保自然损失险的汽车烧毁能得到赔偿吗? 138
117. 汽车被盗三个月后找回该如何处理? 139

- | | | | |
|---------------------------|-----|-------------------------------|-----|
| 118. 汽车损失后的赔偿原则是什么? | 139 | 121. 保险理赔时产生的纠纷如何处理? | 141 |
| 119. 保险标的的残值该如何处理? | 139 | 122. 交通事故赔偿项目有哪些? | 141 |
| 120. 如何避免出险理赔的纠纷? | 140 | 123. 如何获得尽可能多的交通事故保险赔偿? | 147 |

第6章 汽车消费贷款保证保险

149

- | | | | |
|-----------------------------------|-----|-----------------------------------|-----|
| 124. 汽车消费贷款保证保险基本条款的内容是什么? | 149 | 对车型与期限有哪些要求? | 152 |
| 125. 汽车消费贷款保证保险有哪些基本原则? ... | 151 | 128. 汽车消费贷款保证保险责任事故构成期限有多长? | 152 |
| 126. 申请汽车消费贷款保证保险对投保人有哪些要求? | 151 | 129. 汽车消费贷款保证保险可以退保吗? | 153 |
| 127. 汽车消费贷款保证保险 | | 130. 汽车消费贷款保证保险的业务流程是什么? ... | 15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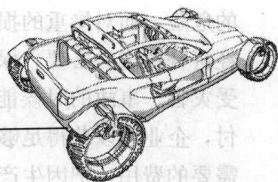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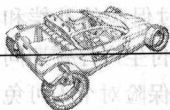
第7章 汽车保险案例分析

154

- | | | | |
|-----------------------------|-----|------------------------------------|-----|
| 131. 车主的父亲是第三者吗? | 154 | 缴费赔偿纠纷如何处理? | 163 |
| 132. 绝对免赔金额是否该扣除? | 154 | 138. 单位内部两车相撞, 如何赔? | 164 |
| 133. 投保人违反通知义务是否可以拒赔? | 156 | 139. 放弃追偿权还可以获赔吗? | 166 |
| 134. 轿车降价后是否按保险金额赔偿? | 157 | 140. 车辆出售或拍卖所得价款多于赔款怎么办? ... | 166 |
| 135. 紧急避险造成第三者损失是否赔偿? | 158 | 141. 点火照亮引起火灾, 应否赔偿? | 167 |
| 136. 机动车辆损失应按实际价值赔偿吗? | 159 | 142. 被偷窃来的摩托车撞伤, 保险公司该承担费用吗? | 168 |
| 137. 进口车按国产车标准 | | | |

143. 汽车被盗追回保险公司	理赔?	177
144. 驾照未到手出险是否该	理赔?	179
被拒赔?	171	
145. 保险公司未尽告知义务	理赔?	180
能免责吗?	172	
146. 出示行驶证算不算如实	如何理赔?	182
告知?	173	
147. 被保险人交通肇事逃逸,	理赔?	184
保险公司能否一概	154. 投保车辆没有行驶证和	
拒赔?	号牌如何理赔?	185
148. 车上人员责任险如何	155. 被保险人对保险公司的	
理赔?	定损价格有异议如何	
149. 被保险人无过错责任如何	理赔?	186
附录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修正)	189	
附录 2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条例	211	
附录 3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218	
附录 4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		
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239	
附录 5 机动车商业保险费率表	246	
参考文献	251	

第 1 章 保险学基础



1 什么是保险?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简称《保险法》)第二条规定:“保险是指投保人根据合同约定,向保险人支付保险费,保险人对于合同约定的可能发生的事故因其发生所造成的财产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或者当被保险人死亡、伤残、疾病或者达到合同约定的年龄、期限时承担给付保险金责任的商业保险行为”。

保险的定义可从两个方面来解释。从经济角度上说,保险是分摊意外事故损失的一种财务安排。投保人参加保险,实质上是将他的不确定的大额损失变成确定的小额支出,即保险费。而保险人集中了大量同类风险,能借助大数法则来正确预见损失的发生额,并根据保险标的的损失概率制定保险费率。通过向所有被保险人收取保险费建立保险基金,用于补偿少数被保险人遭受的意外事故损失。因此,保险是一种有效的财务安排,并体现了一定的经济关系。从法律角度来看,保险是一种合同行为,体现的是一种民事法律关系。根据合同约定,一方承担支付保险费的义务,换取另一方为其提供的经济补偿或给付的权利,这正好体现了民事法律关系的内容—主体之间的权利和义务关系。

2 保险的职能有哪些? 职能是事物本身所具有的内在功能,是事物本质的客观反映。保险的职能是由保险的本质决定的,保险本质上是一种经济补偿制度。这一制度通过对有可能发生的不确定事件的数理预测和收取保险费的方法,建立保险基金。以合同的形式,将风险从被保险人转移到保险人,由多数人来分担少数人的损失。保险的职能可分为两类:基本职能和派生职能。

(1) 保险的基本职能。根据保险产生和发展的历史,保险基本职能就是组织经济补偿和实现保险金的给付。在人类社会的历史进程中,自然灾害和意外事故总是客观存在的,社会生产和人们的生活始终面临遭到破坏

的危险，面对惨重的损失，单靠某个企业或个人是难以承担的，有组织的经济补偿成为必要，保险形式应运而生。被保险人参加保险的目的是在遭受灾害、事故的时候能够获得保险补偿和保险金，通过保险的补偿和给付，企业可以获得足够的资金，购买原材料等用品，支付生产停顿期间所需要的费用，把因生产中断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限度。保险对个人可免除或减轻不幸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为本人及家属提供相应的物质保障。为了实现经济补偿的目的，保险人必须根据保险合同或事先约定，收取一定的保险费，事先组织保险基金，以便分散风险和分摊损失。

保险补偿不同于社会救助。保险是保险人用科学的方法计算出保险费率，在收取保险费的基础上建立保险基金。保险之所以能够成为经济发展的重要保障，关键在于它依靠精确计算，达到转移风险的目的，使原来不可预测的经济损失，通过保险费的方式固定下来。保险的补偿和给付，完全依据保险合同的履行，排除了财政支持的公共性和政策性及社会救济的偶然性和不确定性。保险组织经济补偿和给付保险金的职能，既是它固有的本质功能，也是其他基金所不能代替的。

(2) 保险的派生职能。对保险的派生职能，保险学界有着不同的认识，比较多的学者赞同保险有防灾防损和融通资金的职能。

保险的防灾防损职能是由保险经营性质决定的。保险人与被保险人有着共同的经济利益，这就是减少灾害和事故的发生，尽量避免保险财产损失和人员伤亡。保险人为了减少赔款，提高经济效益，必然要与被保险人共同做好防灾防损工作。保险人从日常业务中掌握大量保险财产的位置和分布，以及分析各种灾害事故造成损失的资料，对灾害原因有比较确切的分析和结论，从而积累丰富的防灾防损的工作经验；同时可以运用保险财力和专业技术人员的技术力量，提出防灾防损的方案。防灾防损工作必须具体地体现在保险制度、保险条款和保险费率上，提高被保险人遵守安全法规的自觉性，增强社会防灾防损的能力，防止或减少灾害事故的发生，保障被保险人的生命和财产安全。

保险的融资职能是指将保险组织的可运用资金，重新投入到社会再生产过程中，以便实现保险资金的保值和增值。由于保险人经营的连续性和保险事件的随机性，在保险人的业务经营中会有一部分资金处于暂时的闲置状态，这种处于暂时闲置状态的资金构成了保险人的可运用资金。保险投资渠道主要有以下几种：银行存款、证券投资、抵押贷款等。保险业越

发达,保险投资越重要,保险公司的投资渠道也就越多。保险人通过保险资金的运用,获得赢利,加快了资金的积累。有了雄厚的保险准备金,可以提高保险人应付巨大危险的能力,增强保险人的财务稳定性。同时也突出了保险业在整个社会经济生活中的重要作用,使保险更好地成为社会稳定器。

(3) 机动车辆保险的职能。保险组织经济补偿和实现保险金的给付职能,同样也是机动车辆保险的基本职能。生产力水平的提高、科学技术的发展使人类社会走向文明,汽车文明在给人类生活以交通便利的同时,也带来了碰撞、倾覆等意外事故造成的财产损失和人身伤亡。不仅如此,随着生产力水平的提高,科学技术的进步,风险事故所造成的损失也越来越大,对人类社会的危害也越来越严重。机动车辆在使用过程中遭受自然灾害风险和发生意外事故的概率较大,特别是在发生第三者责任的事故中,其损失是难以通过自我补偿实现的。机动车辆使用过程中的各种风险及风险损失是难以通过对风险的避免、预防、分散、抑制以及风险自留就能解决得了的,必须或最好通过保险转嫁方式将其中的风险及风险损失得以在全社会范围内分散和转移,以最大限度地抵御风险。汽车用户以缴纳保险费为条件,将自己可能遭受的风险成本全部或部分转嫁给保险人。机动车辆保险是一种重要的风险转嫁方式,在大量的风险单位集合的基础上,将少数被保险人可能遭受的损失后果转嫁到全体被保险人身,而保险人作为被保险人之间的中介对其实行经济补偿。通过机动车辆保险,将拥有机动车辆的企业、家庭和个人所面临的种种风险及其损失后果得以在全社会范围内分散与转嫁。机动车辆保险是现代社会处理风险的一种非常重要的手段,是风险转嫁中一种最重要、最有效的技术,是不可缺少的经济补偿制度。

3 保险的作用是什么?

保险的作用是保险职能发挥的结果,也是保险职能在具体工作中的表现,可分为在微观经济中的作用和在宏观经济中的作用两方面。

(1) 保险在微观经济中的作用。主要作用如下:

1) 有利于企业及时恢复生产或经营。由于风险是客观存在的,企业面临着各种风险。自然灾害、意外事故的发生,都会破坏企业的资金循环,使企业蒙受经济损失,但只要参加了保险,保险公司就会按照保险合

同的约定,及时送来赔款,使企业及时恢复生产。

2) 有利于企业加强经济核算。作为经济实体的企业,追求的最终目标是以较小的投入获得最大的经济效益。而保险作为企业风险管理的财务手段,企业通过保险方式转移风险。保险能够把企业不确定的巨额灾害损失化为固定的少量的保险费支出,并摊入到企业的生产成本或流通过费用中,使企业以交纳保险费为代价,将风险损失转嫁给了保险公司。这既符合企业经营的核算制度,又保证了企业财务的稳定。

3) 有利于促进企业加强风险管理和防灾防损。保险公司作为社会上专门同风险打交道的经济企业,积累了丰富的处理风险、防灾防损经验。如果企业参加了保险,保险公司为了降低赔付率、获得更好的经济效益,会非常注重企业的风险管理,而且被保险企业也不可能从风险损失中获得额外的利益,因此,加强风险管理和防灾防损符合企业与保险公司的共同利益。

4) 有利于安定人民生活。灾害事故的发生对于个人及家庭而言都是不可避免的。参加保险不仅是企业风险管理的有效手段,也是个人及家庭风险管理的有效手段。保险在安定人民生活方面,起着重大作用。家庭财产保险可以使受灾的家庭恢复原有的物质生活条件;人身保险可以转嫁被保险人的生、老、病、死、残等风险,对家庭的正常生活起到保障作用;而各种责任保险,则可以有利地保障受害人的经济利益,有益于民事纠纷的解决,对于安定社会具有非常重要的作用。

(2) 保险在宏观经济中的作用。主要作用如下:

1) 有利于积累资金,支援国家经济建设。保险公司收取的保险费总额应与补偿损失的总额基本相符。保险公司经营过程是先收取保险费,再履行赔偿责任,这中间就会出现时间差和数量差,而且有的险种时间非常长,使一部分保险基金暂时闲置。对此,保险公司可以把部分资金存入银行,通过银行信贷渠道参与经济建设,还可以利用部分资金直接进行投资,支援经济建设。此外,保险公司还向国家上缴税收,为国家建设积累资金。

2) 有利于推动科学技术转化为现实生产力。在社会生产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是提高生产力和促进经济发展的重要因素,但新技术、新工艺的采用就意味着高风险。而保险的作用正是在于通过对采用新技术风险提供保障,为企业开发新技术、新产品以及使用新工艺撑腰壮胆,以促进科

学技术向现实生产力转化。

3) 有利于增加外汇收入, 增强国际支付能力。在对外贸易和国际经济交往中, 保险是必不可少的重要环节。保险业务的发展, 如进出口货物保险、投资保险、远洋船舶保险等险种的发展, 既可以增加我国的外汇收入, 平衡国际收支, 又可以促进对外经济贸易, 保障国际经济交往。

4) 有利于促进社会稳定。社会是由千千万万的家庭和企业等构成的, 家庭的安定和企业的稳定都是社会稳定的因素。保险通过对保险责任内的损失和伤害的补偿和给付, 为社会的稳定提供了切实有效的保障。

(3) 机动车辆保险的作用。主要作用如下:

1) 扩大了对汽车的需求。从目前经济发展情况看, 汽车工业已成为我国经济健康、稳定发展的重要动力之一, 汽车产业政策在国家产业政策中的地位越来越重要, 汽车产业政策要产生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要成为中国经济发展的原动力, 离不开机动车辆保险与之配套服务。机动车辆保险业务自身的发展对于汽车工业的发展起到了有力的推动作用, 机动车辆保险的出现, 解除了企业与个人对使用汽车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风险的担心, 一定程度上提高消费者购买汽车的欲望, 一定程度扩大了对汽车的需求。

2) 稳定了社会公共秩序。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 机动车辆作为重要的生产运输和代步的工具, 成为社会经济及人民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 其作用显得越来越重要。机动车辆作为一种保险标的, 虽然单位保险金不是很高, 但数量多而且分散, 车辆所有者既有党政部门, 也有工商企业和个人。车辆所有者为了转嫁使用机动车辆带来的风险, 愿意支付一定的保险费投保。在机动车辆出险后, 从保险公司获得经济补偿。由此可以看出, 开展机动车辆保险既有利于社会稳定, 又有利于保障保险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3) 促进了汽车安全性能的提高。在机动车辆保险业务中, 经营管理与机动车辆维修行业及其价格水平密切相关。原因是在机动车辆保险的经营成本中, 事故车辆的维修费用是其中重要的组成部分, 同时车辆的维修质量在一定程度上体现了机动车辆保险产品的质量。保险公司出于有效控制经营成本和风险的需要, 除了加强自身的经营业务管理外, 必然会加大事故车辆修复工作的管理, 一定程度上提高了机动车辆维修质量管理的水平。同时, 机动车辆保险的保险人从自身和社会效益的角度出发, 联合汽